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蘇雅婷

電話：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100497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707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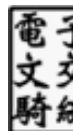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畫廊協會辦理「2026 ART TAIPEI 臺北國際藝術博覽會」之「藝術教育日」計畫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7月28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7210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博覽會訂於115年10月30日(星期五)至11月2日(星期一)假臺北世貿一館舉行，並於11月2日(星期一)辦理藝術教育日活動。
- 三、上開藝術教育日開放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團體報名參觀，並由該協會安排行前教育課程及現場導覽，為鼓勵各級學校踴躍參與以促進學生美感體驗，教育部將補助相關經費，規劃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普通班學生及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(國小五-六年級及國高中)，每校限額60名。
 - (二)提供優惠票券500張，以一般學校、設有藝才班學校及偏



教務處 115/07/30 17:17



1150008568

無附件

遠學校均分為原則，並得視實際登記情形勻配。

(三)優惠票券每張新臺幣（以下同）450元，學生僅需自付100元，該協會贊助150元，200元差額由教育部補助。

(四)單趟往返遊覽車資及保險費由教育部補助。

四、旨揭博覽會內容建議以國民小學高年級以上學生參觀為原則，如學齡未達者得由主辦單位列為備取；另請學校預先參考官網內容(<https://2026.art-taipei.com/taipei/tw/>)，並評估能有效結合學生學習後再行報名。

五、為確實控管票券分配情形，請有意願報名之學校須先電洽該協會確認餘額並預先登記，再以線上填寫表單方式報名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haxLM95SxAg_RSRB6gs_ZvQsBNrErJM1GozyKMh_BxfHXew/viewform)。

六、如有相關事宜請逕洽該協會聯絡人黃小姐，電話：02-2742-3968分機21，電子信箱：siaoti@art-taipei.com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 2026/07/30 14:13:55 文 章 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